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b>§ 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 2 基金简介</b>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b>§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b>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b>§ 4 管理人报告</b>	10
4.1 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b>§ 5 托管人报告</b>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b>§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b>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b>§ 7 投资组合报告</b>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40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40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40
<b>§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b>	<b>43</b>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4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44
<b>§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b>	<b>44</b>
<b>§ 10 重大事件揭示 .....</b>	<b>45</b>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4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46
<b>§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b>	<b>48</b>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48
<b>§ 12 备查文件目录 .....</b>	<b>48</b>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48
12.2 存放地点 .....	48
12.3 查阅方式 .....	49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63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4,213,655.3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03	630103	02367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1,336,157.02 份	68,259,587.95 份	224,617,910.38 份

注：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 3 月 10 日增加 C 类基金份额，降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托管费以及 B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由 0.01%。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管理费率由 0.60% 降低至 0.30%，年托管费率由 0.20% 降低至 0.10%。B 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由 0.4% 降低至 0.1%。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自上而下确定投资策略和自下而上个券选择策略相互结合，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具体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相对价值策略、债券组合构建及调整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同时，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公司的内在价值与一级市场申购收益率的细致分析，积极参与一级市场申购，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提升组合的回报率。</p> <p>本基金将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和资金供求情况分析，预测债券市场利率走势，并结合各类固定收益产品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久期、税收和利率敏感性分析，评定各类产品的投资价值，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此外，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股票内在价值和申购收益率的综合分析，积极参与一级市场申购，获得较为安全的新股申购收益。</p> <p>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等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高敏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gaom@hsfund.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021-60637228
传真		010-5857352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3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苏金奎	张金良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a>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027,665.63	1,947,940.87	1,154,586.80
本期利润	3,725,229.72	1,428,231.58	1,983,562.1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1	0.0194	0.020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 44%	1. 40%	1. 3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 51%	1. 45%	0. 8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132,311.39	-5,708,164.44	-3,492,856.9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1	-0.0836	-0.015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8,489,796.79	95,272,680.04	331,199,891.3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75	1.396	1.47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3.38%	108.52%	0.82%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的孰低数。

4. 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5%	0.06%	0.53%	0.04%	0.02%	0.02%
过去三个月	1.03%	0.10%	1.75%	0.10%	-0.72%	0.00%
过去六个月	1.51%	0.11%	1.08%	0.11%	0.43%	0.00%
过去一年	4.02%	0.37%	5.00%	0.11%	-0.98%	0.26%
过去三年	13.20%	0.28%	15.99%	0.08%	-2.79%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3.38%	0.39%	94.45%	0.07%	28.93%	0.32%

##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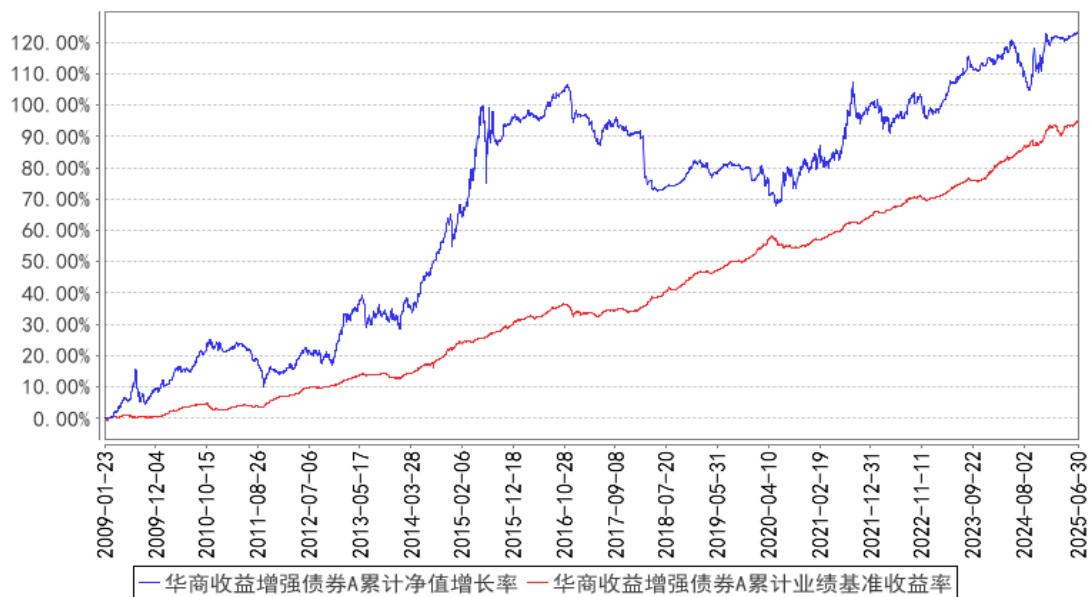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8%	0.05%	0.53%	0.04%	0.05%	0.01%
过去三个月	1.01%	0.10%	1.75%	0.10%	-0.74%	0.00%
过去六个月	1.45%	0.11%	1.08%	0.11%	0.37%	0.00%
过去一年	3.71%	0.37%	5.00%	0.11%	-1.29%	0.26%
过去三年	12.04%	0.28%	15.99%	0.08%	-3.95%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8.52%	0.39%	94.45%	0.07%	14.07%	0.32%

##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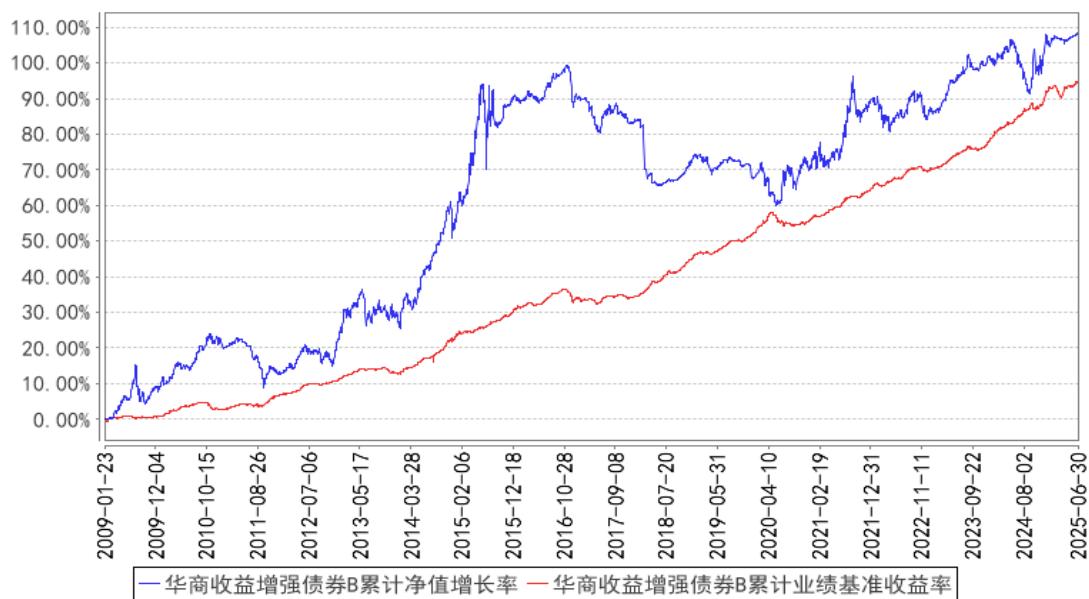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1%	0.06%	0.53%	0.04%	0.08%	0.02%
过去三个月	1.10%	0.10%	1.75%	0.10%	-0.65%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82%	0.10%	1.70%	0.10%	-0.88%	0.00%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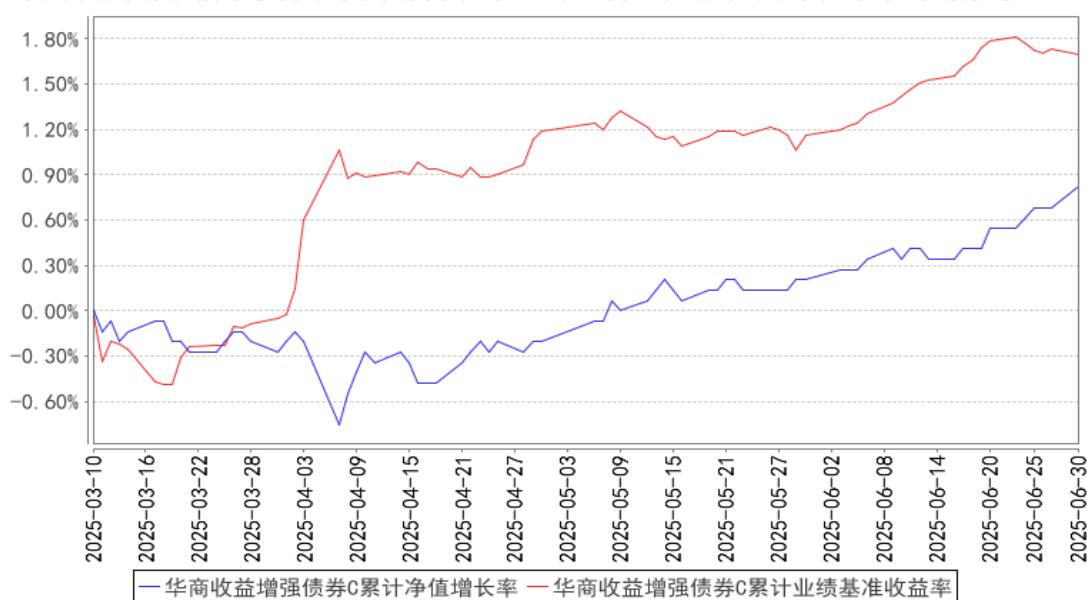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B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1 月 23 日。本基金从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新增 C 类份额。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号文批准设立，成立于2005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量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永志	基金 经理，多资 产投资部 总经理， 公司投资 决策委员 会委员，	2018 年 7 月 27 日	-	19.4 年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北一支行，任科员、科长等职务；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海通证券，任债券部交易员；2007年5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员、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固

公司公募 业务固收 投资决策 委员会委 员			定收益部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8月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年8月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3月15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2月17日至2020年3月16日担任华商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8月24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1日至2019年5月23日担任华商瑞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2月22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27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27日至2020年3月16日担任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27日至2021年4月26日担任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27日至2020年12月15日担任华商回报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8月23日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9月2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1月11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4月19日至2024年6月19日担任华商稳健汇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5月16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泓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

规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经济受财政前置发力带动“两新两重”托底内需，外需表现超预期，上半年 GDP 同比 5.3% 增速显示我国经济增长的强大韧性。债券收益率围绕适度宽松货币政策发力重心的摆布

呈现出先上后下再震荡的运行轨迹，第一个阶段是支持性货币政策在向宏观审慎目标偏移时带来的防空转加码使债市收益率显著上行，第二阶段支持性货币政策在外需和内需增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时转向稳增长和降成本使债券收益率快速下行并保持窄幅震荡。权益市场上半年同样跌宕起伏，一季度受科技资产重估等带动市场触底回升，量价均呈现上行；二季度季初受海外政策黑天鹅影响快速下行，但随着我国政策呵护持续发力，A股再次企稳向上，上证在6月底创出年内新高。转债市场上半年表现较好，中证转债指数呈现震荡上行态势，虽然4月初受海外政策有所扰动，但转债相较于权益呈现出更显著的抗跌性，风格以小盘、低评级占优，金融类转债提供稳定配置价值。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收益增强债券A类份额净值为1.475元，份额累计净值为2.00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1%，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08%。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收益增强债券B类份额净值为1.396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90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5%，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08%。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收益增强债券C类份额净值为1.475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47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70%。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在上半年GDP增速5.3%但GDP平减指数进一步下行情况下，预计下半年宏观政策将持续发力，包括积极的财政政策继续加力，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反内卷等产业政策也将更加注重结构优化，债券市场将处在较为温和的环境中，配置价值依然存在；权益市场一方面可能受益低利率环境迎来估值修复的机会，另一方面政策持续发力带来基本面修复或同样可给权益标的带来盈利修复的投资机会。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投研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多资产投资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风险控制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或上述部门负责人指定人员，具体人员名单由总经理办公会确定。总经理任估值小组组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任估值小组秘书。估值小组决议需经估值小组成

员 1/2 以上（包括本数）同意方可作出。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基金托管人审阅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基金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6.4.7.1	97,763,141.02	36,168,567.42
结算备付金		3,660,724.90	3,134,172.16
存出保证金		51,815.97	82,847.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49,400,201.11	314,276,971.1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49,400,201.11	314,276,971.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87,000,000.00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4,108,777.3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822.45	207,13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737,920,705.45	357,978,467.60
<b>负债和净资产</b>	附注号	<b>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b>	<b>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92,620,081.58	-
应付赎回款		506,399.32	1,702,795.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9,982.73	183,282.18
应付托管费		46,660.91	61,094.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364.85	31,711.9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9,536,413.96	9,545,632.5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98,433.90	214,499.64
负债合计		102,958,337.25	11,739,015.67
<b>净资产：</b>			
实收基金	6.4.7.7	434,213,655.35	241,616,619.23
其他综合收益	6.4.7.8	-	-
未分配利润	6.4.7.9	200,748,712.85	104,622,832.70
净资产合计		634,962,368.20	346,239,451.9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37,920,705.45	357,978,467.60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47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1,336,157.02 份；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基金份额净值 1.396 元，基金份额总额 68,259,587.95 份；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1.475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4,617,910.38 份。华商收益增强债券份额总额合计为 434,213,655.35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b>一、营业总收入</b>		8,546,035.19	-6,714,769.19
1. 利息收入		207,366.54	81,839.1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93,381.52	81,839.1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113,985.02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302,371.76	5,630,423.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1	-	584,637.0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2	10,302,371.76	3,922,226.05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6. 4. 7. 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 4. 7. 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5	-	-
股利收益	6. 4. 7. 16	-	1,123,559.97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 4. 7. 17	-1,993,169.89	-12,806,799.8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 4. 7. 18	29,466.78	379,768.45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1,409,011.78	2,917,684.03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856,827.39	1,557,289.65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285,609.11	519,096.58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100,477.61	407,185.6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58,227.65	314,801.6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58,227.65	314,801.66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19	-	-
7. 税金及附加		2,733.79	8,637.67
8. 其他费用	6. 4. 7. 20	105,136.23	110,672.8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b>		7,137,023.41	-9,632,453.22
<b>减：所得税费用</b>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b>		7,137,023.41	-9,632,453.22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b>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7,137,023.41	-9,632,453.22

###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41,616,619.23	104,622,832.70	346,239,451.9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41,616,619.23	104,622,832.70	346,239,45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2,597,036.12	96,125,880.15	288,722,91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137,023.41	7,137,023.4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92,597,036.12	88,988,856.74	281,585,892.8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49,428,817.75	157,374,589.91	506,803,407.66
2. 基金赎回款	-156,831,781.63	-68,385,733.17	-225,217,514.8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34,213,655.35	200,748,712.85	634,962,368.2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09,299,218.83	119,350,775.41	428,649,994.2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09,299,218.83	119,350,775.41	428,649,994.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8,595,880.16	89,531,334.51	308,127,21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9,632,453.22	-9,632,453.2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18,595,880.16	99,163,787.73	317,759,667.8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41,451,789.41	259,427,313.29	900,879,102.70
2. 基金赎回款	-422,855,909.25	-160,263,525.56	-583,119,434.8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27,895,098.99	208,882,109.92	736,777,208.9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小刚

程蕾

程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第 1250 号《关于核准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 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245,286,863.8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32,472.9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

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6.4.6 税项

#####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

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97,763,141.02
等于：本金	97,755,730.85
加：应计利息	7,410.1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97,763,141.02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47,411,280.17	1,185,152.18	150,577,807.68
	银行间市场	394,874,058.46	3,962,393.43	398,822,393.43
	合计	542,285,338.63	5,147,545.61	549,400,201.1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542,285,338.63	5,147,545.61	549,400,201.11	1,967,316.87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87,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87,000,000.00	-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29.24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9,461.5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9,461.5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8,643.16
合计	98,433.90

####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79,294,956.85	179,294,956.85
本期申购	59,323,196.88	59,323,196.8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7,281,996.71	-97,281,996.7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41,336,157.02	141,336,157.02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2,321,662.38	62,321,662.38
本期申购	60,558,276.73	60,558,276.7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4,620,351.16	-54,620,351.1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8,259,587.95	68,259,587.95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年3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本期申购	229,547,344.14	229,547,344.1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929,433.76	-4,929,433.7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24,617,910.38	224,617,910.38

注：1.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 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

#### 6.4.7.8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977,848.98	90,162,293.87	81,184,44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8,977,848.98	90,162,293.87	81,184,444.89
本期利润	6,027,665.63	-2,302,435.91	3,725,229.7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17,871.96	-18,573,906.80	-17,756,034.8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05,898.73	28,627,458.33	27,321,559.60
基金赎回款	2,123,770.69	-47,201,365.13	-45,077,594.4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132,311.39	69,285,951.16	67,153,639.77

#####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183,658.57	30,622,046.38	23,438,38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183,658.57	30,622,046.38	23,438,387.81
本期利润	1,947,940.87	-519,709.29	1,428,231.5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72,446.74	2,618,919.44	2,146,472.70
其中：基金申购款	-5,437,439.07	28,618,614.55	23,181,175.48
基金赎回款	4,964,992.33	-25,999,695.11	-21,034,702.7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708,164.44	32,721,256.53	27,013,092.09

#####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154,586.80	828,975.31	1,983,562.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647,443.74	109,245,862.62	104,598,418.88
其中：基金申购款	-4,750,591.20	111,622,446.03	106,871,854.83
基金赎回款	103,147.46	-2,376,583.41	-2,273,435.9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492,856.94	110,074,837.93	106,581,980.99

####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2,986.5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256.82
其他	4,138.20
合计	93,381.52

####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 6.4.7.11.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票投资收益。

####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955,888.79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346,482.9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302,371.76

#####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763,206,545.55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741,244,580.33
减：应计利息总额	16,550,022.30
减：交易费用	65,459.9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346,482.97
----------	--------------

####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权证投资收益。

#####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收益。

####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3,169.89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993,169.8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993,169.89

####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9,466.78
合计	29,466.78

###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7,193.07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105,136.23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6.4.9 关联方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龙证券	-	-	8,013,556.96	100.00
------	---	---	--------------	--------

####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龙证券	1,185,378,099.15	69.57	586,889,402.19	70.47

####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
华龙证券	2,065,152,000.00	99.61	3,166,711,000.00	97.50

####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华龙证券	7,580.30	100.00	7,580.30	100.00

注：1. 上述佣金按协议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佣金率由协议签订方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

3. 根据证监会公告[2024]3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用管理规定》，自2024年7

月 1 日起，针对被动股票型基金，不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针对其他类型基金，不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56,827.39	1,557,289.6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护费	265,216.16	555,294.7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91,611.23	1,001,994.9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管理费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管理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降低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降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管理费年费率由原 0.60% 下调至 0.30%。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5,609.11	519,096.5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托管费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托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降低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降低本基金的托管费率，托管费年费率由原 0.20% 下调至 0.10%。

#####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合计
华龙证券	-	10.87	-	10.87
华商基金	-	22,368.02	1,294.07	23,662.09
中国建设银行	-	30,313.33	-	30,313.33
合计	-	52,692.22	1,294.07	53,986.2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合计
华商基金	-	39,302.49	-	39,302.49
华龙证券	-	44.32	-	44.32
中国建设银行	-	118,291.39	-	118,291.39
合计	-	157,638.20	-	157,638.20

注：1、本基金从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新增 C 类份额。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降低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B 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由 0.4% 降低至 0.1%；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华商基金，再由其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97,763,141.02	82,986.50	25,200,724.31	48,402.3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四个层次：(1)公司一级风险防范由董事会构成。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相应风险管理监督职责。(2)公司二级风险防范由公司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负责在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全面把控各类风险，并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分管业务条线的员工的风险控制质量和执行情况，评价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水平和效果。(3)公司的三级风险防范由风险管理小组等职能机构构成。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全面、及时防范公司在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其他职能机构（如各级投资决策委员会等）在职能范围内依据各职能机构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业务进行集体决策和风险控制。(4)公司四级风险防范由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构成。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检查和控制，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或岗位职责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各部门、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评级团队和中央交易室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债券发行主体及债券进行内部评级并跟踪进行评级调整，对交易对手实行准入和分级管理，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3,145,444.11	64,893,109.64
合计	33,145,444.11	64,893,109.64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435,764,960.18	100,994,199.72
AAA 以下	58,438,092.71	84,819,119.88
未评级	22,051,704.11	63,570,541.92
合计	516,254,757.00	249,383,861.52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

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7,763,141.02	-	-	-	97,763,141.02
结算备付金	3,660,724.90	-	-	-	3,660,724.90
存出保证金	51,815.97	-	-	-	51,8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221,091.83	76,204,784.59	7,974,324.69	-	549,400,201.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7,000,000.00	-	-	-	87,000,000.00
应收申购款	-	-	-	44,822.45	44,822.45
资产总计	653,696,773.72	76,204,784.59	7,974,324.69	44,822.45	737,920,705.45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92,620,081.58	92,620,081.58
应付赎回款	-	-	-	506,399.32	506,399.3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9,982.73	139,982.73
应付托管费	-	-	-	46,660.91	46,660.9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0,364.85	10,364.85
应交税费	-	-	-	9,536,413.96	9,536,413.96
其他负债	-	-	-	98,433.90	98,433.90

负债总计	-	-	-	102,958,337.25	102,958,337.25
利率敏感度缺口	653,696,773.72	76,204,784.59	7,974,324.69	-	634,962,368.20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6,168,567.42	-	-	-	36,168,567.42
结算备付金	3,134,172.16	-	-	-	3,134,172.16
存出保证金	82,847.06	-	-	-	82,847.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075,701.61	152,393,996.94	23,807,272.61	-	314,276,971.16
应收清算款	-	-	-	4,108,777.34	4,108,777.34
应收申购款	-	-	-	207,132.46	207,132.46
资产总计	177,461,288.25	152,393,996.94	23,807,272.61	4,315,909.80	357,978,467.6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702,795.30	1,702,795.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83,282.18	183,282.18
应付托管费	-	-	-	61,094.07	61,094.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1,711.95	31,711.95
应交税费	-	-	-	9,545,632.53	9,545,632.53
其他负债	-	-	-	214,499.64	214,499.64
负债总计	-	-	-	11,739,015.67	11,739,015.67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7,461,288.25	152,393,996.94	23,807,272.61	-7,423,105.87	346,239,451.9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231,718.90	2,513,321.94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223,104.01	-2,446,231.57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证券市场整体波动）发生变动时导致基金资产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市场价格因素引起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均直接反映在当期损益中。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进行风险度量和分析，以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 6.4.14 公允价值

####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117,432,363.57	93,345,303.70
第二层次	431,967,837.54	220,931,667.46
第三层次	-	-
合计	549,400,201.11	314,276,971.16

#####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交易不活跃（包括重大事项停牌、境内股票涨跌停、基金处于封闭期等导致的交易不活跃）和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

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同)。

####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49,400,201.11	74.45
	其中：债券	549,400,201.11	74.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7,000,000.00	11.7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1,423,865.92	13.74
8	其他各项资产	96,638.42	0.01
9	合计	737,920,705.45	100.00

####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股票投资。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股票投资。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3,145,444.11	5.2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8,822,393.43	62.8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2,051,704.11	3.4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7,432,363.57	18.4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49,400,201.11	86.52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228050	22 光大银行	500,000	50,987,539.73	8.03
2	212380003	23 华夏银行 债 01	400,000	40,628,295.89	6.40
3	2320013	23 上海银行 01	400,000	40,620,887.67	6.40
4	019766	25 国债 01	330,000	33,145,444.11	5.22
5	110059	浦发转债	284,210	32,043,743.11	5.05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2 淳商银行绿债 01

2024 年 10 月淳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作为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因在某期债务融资工具推介过程中，存在违反发行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相关行为，并且作为存续期管理机构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监管中对相关募集资金的监测或监管不到位，此外部分持有人会议召集及簿记建档信息传递中存在不规范行为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进行自律处分。

23 上海银行 01

1、2025 年 1 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代理销售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上海金融监管局罚款 200 万元。2、2025 年 3 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罚款 110 万元。

23 宁波银行 01

2024 年 11 月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异地非持牌机构整改不到位、信贷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客户识别机制不健全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罚款 120 万元。

22 杭州银行债 02

2024 年 11 月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付汇、违反规定办理结汇业务、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和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645.50 万。

22 光大银行

2025 年 1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

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201.77 万元，罚款 1677.06 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1,815.9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4,822.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638.42

###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59	浦发转债	32,043,743.11	5.05
2	127049	希望转 2	7,506,466.04	1.18
3	113641	华友转债	7,175,470.38	1.13
4	110067	华安转债	6,560,064.41	1.03
5	113691	和邦转债	4,366,875.73	0.69
6	110062	烽火转债	3,020,029.50	0.48
7	110093	神马转债	2,900,639.57	0.46
8	128081	海亮转债	2,573,368.50	0.41
9	127015	希望转债	2,549,458.03	0.40
10	123247	万凯转债	2,532,974.95	0.40
11	110095	双良转债	2,520,881.47	0.40
12	113615	金诚转债	1,932,371.87	0.30
13	113058	友发转债	1,880,232.72	0.30
14	127020	中金转债	1,847,309.29	0.29
15	110063	鹰 19 转债	1,782,745.53	0.28
16	123107	温氏转债	1,698,239.72	0.27
17	128131	崇达转 2	1,353,967.67	0.21
18	123128	首华转债	1,210,693.24	0.19

19	113033	利群转债	1,206,534.10	0.19
20	127082	亚科转债	1,199,778.69	0.19
21	128141	旺能转债	1,081,543.93	0.17
22	128105	长集转债	983,858.89	0.15
23	113043	财通转债	944,974.45	0.15
24	127075	百川转 2	919,658.32	0.14
25	127056	中特转债	899,259.89	0.14
26	127018	本钢转债	871,396.14	0.14
27	123049	维尔转债	853,171.45	0.13
28	113640	苏利转债	847,981.19	0.13
29	110084	贵燃转债	837,804.50	0.13
30	123146	中环转 2	814,817.81	0.13
31	128132	交建转债	798,172.03	0.13
32	113631	皖天转债	781,322.79	0.12
33	111019	宏柏转债	778,693.55	0.12
34	123120	隆华转债	767,444.81	0.12
35	128133	奇正转债	729,768.40	0.11
36	127105	龙星转债	721,415.63	0.11
37	127019	国城转债	720,032.79	0.11
38	118030	睿创转债	706,895.06	0.11
39	128130	景兴转债	697,600.40	0.11
40	127078	优彩转债	652,707.33	0.10
41	111017	蓝天转债	624,498.25	0.10
42	118028	会通转债	614,203.10	0.10
43	127035	濮耐转债	595,694.26	0.09
44	118041	星球转债	584,692.53	0.09
45	113609	永安转债	570,814.50	0.09
46	118023	广大转债	567,853.03	0.09
47	113542	好客转债	549,663.07	0.09
48	113676	荣 23 转债	538,819.46	0.08
49	123085	万顺转 2	536,746.93	0.08
50	123147	中辰转债	535,746.38	0.08
51	113629	泉峰转债	510,160.19	0.08
52	113663	新化转债	464,173.40	0.07
53	123082	北陆转债	462,251.88	0.07
54	127079	华亚转债	457,231.48	0.07
55	113649	丰山转债	421,890.61	0.07
56	123141	宏丰转债	407,005.61	0.06
57	113628	晨丰转债	383,166.74	0.06
58	127028	英特转债	380,839.99	0.06
59	123207	冠中转债	373,646.90	0.06
60	118050	航宇转债	356,173.46	0.06
61	128076	金轮转债	354,395.23	0.06

62	113549	白电转债	346,709.75		0.05
63	123251	华医转债	314,792.42		0.05
64	123198	金埔转债	301,373.16		0.05
65	128071	合兴转债	300,604.68		0.05
66	110070	凌钢转债	296,066.39		0.05
67	123166	蒙泰转债	268,808.11		0.04
68	127106	伟隆转债	244,955.39		0.04
69	128122	兴森转债	241,322.89		0.04
70	123160	泰福转债	210,879.79		0.03
71	113030	东风转债	176,132.47		0.03
72	123241	欧通转债	158,552.74		0.02
73	127045	牧原转债	12,134.90		0.00

###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
华商收益 增强债券 A	3,568	39,612.15	82,759,567.23	58.56	58,576,589.79	41.44
华商收益 增强债券 B	2,462	27,725.26	32,932,601.80	48.25	35,326,986.15	51.75
华商收益 增强债券 C	26	8,639,150.40	224,477,405.96	99.94	140,504.42	0.06
合计	6,056	71,699.74	340,169,574.99	78.34	94,044,080.36	21.66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6,153.27	0.0044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2,231.71	0.003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755.30	0.0003
	合计	9,140.28	0.0021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0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0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0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0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0
	合计	0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 年 1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281,066,332.39	964,220,531.41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9,294,956.85	62,321,662.38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9,323,196.88	60,558,276.73	229,547,344.1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7,281,996.71	54,620,351.16	4,929,433.7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336,157.02	68,259,587.95	224,617,910.38

注：1. 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2. 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本报告期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

算。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	
国金证券	1	-	-	-	-	-
华龙证券	2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在资质上，要求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具备较强的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
- 2) 证券公司从基本情况、研究服务能力、综合服务能力等维度接受本基金管理人进行的服务评价；
- 3) 对于按照前述标准进行评价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证券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可向其租用交易单元；
- 4) 租用交易单元前，本基金管理人将与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权利义务、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等。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交易单元，无减少交易单元。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 成交总 额的比 例(%)
国金证券	204,306,59 6.28	11.99	-	-	-	-
华龙证券	1,185,378, 099.15	69.57	2,065,152,00 0.00	99.61	-	-
信达证券	314,144,90 0.53	18.44	8,000,000.00	0.39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1 月 22 日
2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1 月 22 日
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托管协议（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降低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	2025 年 3 月 10 日
5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6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7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8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C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9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10 日
1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参加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 E 家平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	2025 年 3 月 12 日
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1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3 月 31 日
1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4 月 8 日
15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4 月 22 日
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4 月 22 日
1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	2025 年 5 月 14 日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6 月 6 日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 至 2025-03-27	69,459,304.10	0.00	35,000,000.00	34,459,304.10	7.94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及以上的情况，由于持有人相对集中，本基金可能面临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延迟或暂停赎回的风险，且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12.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 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